

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评奖办法实施细则

1. 总则

1.1 为了做好“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评奖工作，保证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顺利开展，根据《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评奖办法》（以下简称评奖办法），特制订本实施细则。

1.2 本细则适用于“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的申报、推荐、评审、授奖等各个环节。

2. 项目类型和评审标准

2.1 项目类型

2.1.1 技术开发项目

主要指在公路交通行业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活动中，完成具有重大市场实用价值的产品、技术、工艺、材料、设计及其推广应用。

2.1.2 重大工程项目

主要指列入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重大综合性基本建设工程项目，重大工程中产生的成套技术、公路工程、科学技术工程和国防非保密工程项目等。

2.1.3 软科学研究项目

主要指在公路交通行业中，为决策和管理提供理论和实践依据与方针，并被主管部门采纳或被实践证明是可行的科学研究成果。

2.2 评定条件

“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按下列四个条件综合评定：

2.2.1 技术创新程度和先进程度；

2.2.2 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2.2.3 推动行业科技进步的作用；

2.2.4 行业技术人才培养。

2.3 评审标准

2.3.1 “技术开发”项目

特等奖 技术创新性特别突出，经济效益特别显著，推动行业科技进步作用

特别明显，对行业科技人才培养有重大意义。

一等奖 技术或学术上达到国内先进水平，技术难度很大，市场竞争力强，成果转化程度高，对推动交通科技进步有重大作用，取得很大的经济效益，对行业科技人才培养效果显著。

二等奖 技术或学术上接近国内先进水平或填补省内空白，技术难度大，市场竞争力较强，成果转化程度较高，对推动交通科技进步有显著作用，取得较大的经济效益，对行业技术人才培养有较大作用。

三等奖 技术或学术上达到省内先进水平，技术难度较大，市场有一定竞争力，成果转化有一定程度，对推动交通科技进步有较大作用，取得一定的经济效益，对行业技术人才培养有促进意义。

2.3.2 “重大工程”项目

特等奖 技术创新性特别突出，经济、社会效益特别显著，推动行业科技进步作用特别明显，对行业科技人才培养有重大意义。

一等奖 创造性采用国内外先进技术，在整体上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对缩短生产、建设或研制周期，提高质量、节省投资有很大作用，取得重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对行业科技人才培养效果显著。

二等奖 创造性采用国内外先进技术，在整体上接近国内先进水平，对缩短生产、建设或研制周期，提高质量、节省投资有显著作用，取得较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对行业技术人才培养有促进作用。

三等奖 创造性采用国内外先进技术，在整体上属于省内最先进水平，对缩短生产、建设或研制周期，提高质量、节省投资有较大作用，取得明显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对行业技术人才培养有促进意义。

2.3.3 “软科学研究”项目

特等奖 技术创新性特别突出，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特别显著，推动行业科技进步特别明显，对行业科技人才培养有重大意义。

一等奖 技术难度很大，结合我省实际，具有较高理论和学术价值及创新，对推动交通行业改革与发展，对决策科学化和管理现代化有重大作用，研究成果前瞻性和可行性很高，为政府决策起到关键作用，取得很大的经济或社会效益，对行业科技人才培养效果显著。

二等奖 技术难度很大,结合我省实际有创新,对推动交通行业改革与发展,对决策科学化和管理现代化有重要作用,研究成果前瞻性和可行性高,为政府决策起到重要作用,取得较大的经济或社会效益,对行业技术人才培养有促进作用。

三等奖 技术难度较大,结合我省实际有改进,对推动交通行业改革与发展,对决策科学化和管理现代化有较大作用,研究成果前瞻性和可行性较高,为政府决策起到一定作用,取得一定的经济或社会效益,对行业技术人才培养有促进意义。

3. 评审委员会

广东省公路学会聘请以学会专家委员会为主的专家,组成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评审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审委员会),负责“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的评审工作。

3.1 评审职责

3.1.1 负责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的评审工作;

3.1.2 对评审工作中出现的有关问题进行处理;

3.1.3 为完善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评审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3.2 评审组成

3.2.1 评审委员会设主任一人,由广东省公路学会理事长(或学会其他负责人)担任;根据当年申报项目的情况,聘请若干专家担任评审委员会委员。

3.2.2 根据评审工作需要,评审委员会可下设若干专业评审组。专业评审组设组长一人、成员若干人,负责初评工作。评审委员会对专业组初评结果进行评议和审定。

3.2.3 评审委员会委员和秘书处相关工作人员应当对申报项目的技术内容、评审情况和评审中的各种意见严格保密。

4. 申报条件

4.1 申报的项目,应具备科学技术成果水平的评价证明(评价证书、评审意见)。申报书及有关材料应当完整、真实、可靠。

4.2 经评审未获奖的项目,如果其项目在此后的研究开发活动中获得新的实质性进展,并符合奖励办法及本细则有关规定条件的,可以按照规定程序再次申

报。

4.3 同一项目的技术内容不得重复参加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的评审。

5. 项目主要完成人和主要完成单位规定

5.1 主要完成人

申报项目的主要完成人是指对该项目的完成做出创造性贡献的主要人员。具备下列基本条件之一者可作为申报项目的主要完成人：

5.1.1 提出和确定项目的总体设计研究方案；

5.1.2 在研制过程中直接参与并对关键技术和疑难问题的解决做出重要技术创新；

5.1.3 直接参与并解决在投产、应用或推广过程中的重要技术难点，并做出创造性贡献。

5.2 主要完成单位

申报项目的主要完成单位一般指项目主要完成人所在具备法人资格的基层单位，并在该项目研究、应用或推广的全过程中提供技术、经费和设备等条件，对该项目的完成起到组织、管理和协调配合作用。

5.3 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单项授奖人数和授奖单位实行限额：主要完成人特等奖不超过 25 人、一等奖不超过 15 人、二等奖不超过 12 人、三等奖不超过 8 人；主要完成单位特等奖不超过 10 个、一等奖不超过 7 个、二等奖及三等奖不超过 5 个。

5.4 为鼓励民营企业及基层企业科技创新，同等条件下，所申报的项目具有获奖优先权。

6. 申报程序

6.1 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评奖时间的具体安排以当年通知为准。

6.2 申报的项目，必须按规定格式、内容如实填写《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申报书》（以下简称《申报书》）。

6.3 报送材料要求：

6.3.1 《申报书》报送书面材料并装订成册（含评价简表），一式一份，同时提供电子版一份；有关技术资料一套。

6.3.2 申报材料由成果第一完成单位进行申报，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向广东省公路学会秘书处提交申报书及相关材料。

7. 评审程序

7.1 评审委员会各专业评审组对项目进行初评。

7.2 评审委员会对专业组初评结果进行评议和审定。

7.3 评审委员会实行回避制度，凡评审委员会委员为项目主要完成人，在评审委员会讨论该项目时应予回避。

7.4 必要时，要求对申报特等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在评审会上介绍该项目的核心技术成果，并对评审委员会提出的有关问题进行答辩。

7.5 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接受社会监督。评审结果将在广东省公路学会等网站上公示，任何单位和个人对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奖单位、完成人及其项目持有异议的，应当在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评审结果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广东省公路学会评审委员会提出，逾期且无正当理由的不予受理。

7.6 广东省公路学会批准获奖项目、获奖等级，并颁发证书（电子证书）。

7.7 对获奖项目有异议、有弄虚作假或剽窃他人成果的，广东省公路学会评审委员会将依据上报材料进行调查、核实。若证据确凿，撤销其奖项、取消证书，并予以公告。

8. 附则

8.1 本细则由学会秘书处修订，经学会九届五次理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8.2 本细则由学会秘书处负责解释。

附件 1：《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申报书》

附件 2：《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申报书》填写说明

二、项目简介

项目所属科学技术领域、主要科技内容、技术经济指标，促进行业科技进步作用及应用推广情况、促进人才培养情况

(限 600 个汉字)

三、项目详细内容

1. 立项背景（立项时省内外相关科技状况、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存在问题、立项目的）

（限 500 个汉字）

2. 详细技术内容（总体思路、技术方案、实施效果）

（纸面不敷，可另增页）

3. 主要技术创新点（技术思路、关键技术、系统集成等方面）

（限 600 个汉字）

4. 与当前省内外同类技术主要参数、效益、市场竞争力的比较

（不超过 2 页）

5. 应用情况（生产、应用及推广情况、预期前景）

（限 600 个汉字）

6. 近三年直接经济效益（社会公益类、国家安全类项目可以不填此栏）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总投资额			回收期（年）	
年 份	新增利润	新增税收	创收外汇 （美元）	节支总额
累 计				

各栏目的计算依据：（不超过 200 个汉字）

7.社会效益与间接经济效益：（不超过 200 个汉字）

六、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排 名		单位性质		电子信箱	
联 系 人		职 务		电 话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单位会员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常务理事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理事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会员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否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对本项目技术创新和应用的贡献：（不超过 600 字）</p>					
声 明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本单位对申报书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审查，全部内容和材料属实，并对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p>				

注：每个主要完成单位分别填写，排序须与成果主要完成单位排序一致。

七、申报单位意见

申报单位意见（写明申报理由，确认材料属实情况及申报等级）

申报单位（第一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申报单位技术负责人审核意见：

本人对项目申报书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审核，全部内容和材料属实，并对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申报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八、推荐单位意见

推荐单位意见（写明推荐理由，确认材料属实及推荐等级）

推荐单位属：专业委员会 市公路交通主管部门 市公路学会/协会 上一级单位

推荐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常务理事单位无需填写此表；有专家推荐时，无需填写此表。

九、专家推荐意见表

姓名		职称		专业领域		电话	
对 申 报 项 目 的 评 价							
推 荐 意 见	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常务理事单位无需填写此表；有推荐单位推荐时，无需填写专家推荐意见表。

十、评价简表

(按照报奖项目类型, 选择其中一个简表)

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 (技术开发项目) 评价简表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单位:

评价指标	指标含义	评价内容
技术创新程度	指项目在技术开发中解决关键技术难题并取得技术突破, 掌握核心技术并进行集成创新的程度, 自主创新技术在总体技术中的比重。	
技术经济指标的先进程度	指与省内外最先进技术相比其总体技术水平、主要技术(性能、性状、工艺参数等)、经济(投入产出比、性能价格比、成本、规模等)、环境、生态等指标所处的位置。	
技术创新对提高市场竞争能力的作用	指自主研发的关键技术市场竞争中发挥作用的情况, 如: 适应市场需求, 形成竞争实力, 替代进口产品或突破技术壁垒进入国际市场等。已经取得自主知识产权或形成先进技术标准的项目可酌情加分。	
已获经济效益	指直接经济效益和间接经济效益, 包括主要完成单位已经通过技术转让、增收节支、提高效率、降低成本获得的新增利润、税收的金额及他人由于使用该项目技术而产生的经济收益。	
科技进步及人才培养的推动作用	指项目技术水平提高的幅度, 对实现高新技术产业化, 解决行业、区域发展的重点、难点和关键问题, 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 提高企业及相关行业竞争能力, 实现行业技术跨越和技术进步的作用, 对行业科技人才培养和造就的推动作用。	

注: “指标含义”栏目可不打印。

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 (重大工程项目) 评价简表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单位:

评价指标	指标含义	评价内容
技术创新程度	指项目在关键技术、系统综合集成及管理方面的创新程度和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在总体技术中所占比重。	
项目规模及难易、复杂程度	指项目的综合技术难度,包括涉及专业领域广度,解决复杂、关键技术问题的数量,参加单位部门的数量以及工作条件和环境的艰难性、特殊性等。	
总体技术水平	指项目的主要性能参数、技术经济指标和总体技术水平与省内外同类项目最好水平比较的程度。	
综合效益和战略意义	指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取得的直接效益和项目建成后对省或区域的经济建设、社会持续发展、保障国家安全、提高省科学技术研究能力和人民生活水平、健康水平等方面发挥的作用,及对省或区域发展产生的全局性、战略性、持久性影响。	
对相关领域科技进步及行业人才培养的推动作用	指项目在促进技术跨越,推动产业结构和优化升级、产品更新换代等方面的作用,对行业科技人才培养和造就的推动作用。	

注:“指标含义”栏目可不打印。

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 (软科学研究项目) 评价简表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单位:

评价指标	指标含义	评价内容
创新程度和技术难度	研究项目在理论观点上的创新性, 研究方法上的创新程度及研究方面的难易程度以及研究成果所应用的项目(问题)的复杂程度。	
科学价值与学术水平	项目提出的观点、理论、方法的科学价值与学术水平。	
对决策科学化和 管理现代化的影响程度	项目为各级政府部门、各类企事业单位决策提供科学依据、管理现代化发挥作用的影响程度。	
取得的经济效益 或社会效益	应用项目发挥的作用, 取得的经济或社会效益。	
与国民经济社 会、科技发展战 略的紧密程度, 人才培养的推动 作用	项目与国民经济、社会、科技发展需求的某一个方面或多个方面的紧密程度, 对行业科技人才培养和造就的推动作用。	

注: “指标含义” 栏目可不打印。

十一、附件：

- 1、科技成果研究主报告
- 2、应用证明
- 3、技术评价证明（评价证书、评审证书等）
- 4、知识产权证明（国家发明专利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等）
- 5、其他证明（查新报告（附评价时的查新报告）、由财务部门出具的经济效益证明或由有关部门出具的社会效益证明、获奖证书、立项证明、发表论文等）

附件 2:

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申报书填写说明

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申报书是根据《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评奖办法》设置，本申报书是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评审的基本技术文件和主要依据，必须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如实、全面填写。各部分的填写要求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要简明、准确地反映出项目的技术内容和特征，字数（含符号）不得超过 30 个汉字。

2、“主要完成人”、“主要完成单位”：按相应规定的条件和数额填写，并按贡献大小从左至右、从上至下顺序排列。主课题的评价（验收）专家不能作为完成人；主要完成单位必须是具有法人资格的单位。

3、“申报等级”、“申报单位”：申报等级是申报项目的报奖等级；申报单位是指具有法人资格的公路交通行业的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其中申报项目主要完成单位及项目主要完成人员 60%以上须为学会单位会员和个人会员（第一完成单位必须为学会单位会员，前五名完成人员须为学会个人会员）。申报材料由第一完成单位进行申报和提交。

4、“主题词”：按《国家汉语主题词表》填写 3 个至 7 个与申报项目技术内容密切相关的主题词，每个词语间应加“；”号。

5、“任务来源”：指申报项目是属于哪一级计划下达的任务，包括：

A. 国家计划：指正式列入国家计划项目，A1、国家科技攻关计划，A2、863 计划，A3、973 计划，A4、其他计划；

B. 部委计划：指国家计划以外，国务院各部委下达的任务；

C. 省、市、自治区计划：指国家计划以外，由省、市、自治区（或通过有关厅局）下达的任务；

D. 基金资助：指以国家基金形式资助的项目，D1、国家自然科学基金，D2、其他基金；

E. 企业：指由企业自行出资进行的研究开发项目；

- F. 国际合作：指由外国单位或个人委托或共同研究、开发的项目；
- G. 自选：指本基层单位提出或批准的，占用本职工作时间研究开发的项目；
- H. 其他：指不能归属于上述各类的研究开发项目，如：其他单位委托、非职务项目。

6、“项目起止时间”：起始时间指立项研究、开始研制日期，完成时间指项目主要论文公开发表、通过验收、评价或投产日期。

第二部分：申报书项目内容

一、项目简介

“项目简介”：是向国内外公开、宣传申报项目的基本材料，应按项目所属科学技术领域、主要科学技术内容、技术经济指标，对促进行业科技进步及应用推广情况，对人才培养的促进情况，简单、扼要地介绍，同时不泄露项目的核心技术。要求不超过 600 个汉字。

二、项目详细内容

“项目详细内容”：应就《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申报书》规定的标题及本说明的有关要求，详实、准确、全面地填写。

1、“立项背景”：应简明扼要地概述立项时国内外相关科学技术状况、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尚待解决的问题及立项目的。要求不超过 600 个汉字。

2、“详细技术内容”：是考核、评价该项目是否符合授奖条件的主要依据，因此，凡涉及该项目技术实质内容的说明、论证及实验结果等，均应直接引入正文，一般不应采取“见* *附件”的表达形式，必要的图示须就近插入相应的正文中，不宜另附。应对申报项目的总体思路、技术方案、实施效果等进行全面阐述，纸面不敷，可另增页。本栏目有三点提示：

(1) 总体思路。应简要阐述对立项目的，利用什么新思想、新技术、新方法，来解决什么样的技术问题，创造出什么样的新成果。

(2) 技术方案。应详细阐述具体技术方案和实施步骤，应用了哪些理论、技术和方法，在技术开发、推广及产业化过程中，攻克了哪些关键技术，在技术上有哪些创新，取得了哪些创新成果。

(3) 实施效果。应简要阐述该项技术的转化程度，应用范围及推广情况。按照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分类，各类项目在阐述时应有所侧重，一般可归纳为以下

三个类型：

①技术开发类：该类项目应突出关键技术或者系统集成的创新性、市场竞争力、成果转化程度、所取得的经济效益，以及对行业技术进步和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作用。

②重大工程类：该类项目应突出团结协作、联合攻关，关键技术或者系统集成的创新性，技术难度和工程复杂程度，所取得的经济效益或者社会效益，以及对推动本领域科技发展、对经济建设、社会发展和国家安全的战略意义。

③软科学研究类：该类项目应突出技术创新，具有较高理论和学术价值，对推动公路交通行业改革与发展，对决策科学化和管理现代化有重大作用。研究成果具有前瞻性和可行性，为政府决策起到关键作用。

3、“主要技术创新点”：是申报项目的核心部分，也是审查项目、处理异议的关键依据。技术创新点包括在技术思路、关键技术及系统集成上的创新，是项目详细技术内容在创新性方面的归纳与提炼，应简明、扼要地阐述。要求不超过 600 个汉字。

4、“与当前国内外同类技术主要参数、效益、市场竞争力的比较”：应就申报项目的总体科学技术水平、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与当前国内外最先进的同类技术以图表方式进行全面比较，同时加以综合叙述，并指出存在的问题及采取哪些改进措施。要求不超过 2 页。

5“应用情况”：应就申报项目的应用、推广情况及预期应用前景进行阐述。要求不超过 600 个汉字。

6、“近三年直接经济效益”：填写的数字应以主要生产、应用单位财务部门核准的数额为基本依据，只填写已取得的新增直接效益。社会公益类（指社会公共利益类项目）、软科学研究类项目可以不填写此栏。经济效益的有关说明及各栏目的计算依据，应就生产或应用该项目后产生的直接累计净增效益以及提高产品质量、提高劳动生产率等方面做出简要说明，并具体列出本表所填各项效益额的计算方法和计算依据。要求不超过 200 个汉字。

7、“社会效益与间接经济效益”：是指申报项目在推动科学技术进步，保护自然资源与生态环境，提高国防能力，保障国家和社会安全，改善人民物质文化生活及健康水平等方面所起的作用，以及项目应用推广后，本项目主要完成单

位之外产生的经济效益。应扼要做出说明。要求不超过 200 个汉字。

三、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应写明项目曾经获得省部级及以下奖励情况。

第三部分：项目完成人、完成单位情况、申报单位意见及指定附件

一、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主要完成人情况表”：是评价完成人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重要依据，应按表格要求逐项填写。司局级以上领导干部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应在“对本项目主要技术贡献”一栏中，如实写明本人对项目《主要技术创新点》栏中所列创造性技术内容作出的独创性贡献。要求不超过 300 个汉字。

主要完成人应按贡献大小排序，并必须保持与出具的技术评价证明文件相一致，数量应严格按限额数填报。申报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项目人数依次不超过 15 人、12 人、8 人，特别优秀的特等奖不超过 25 人。

二、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是核实申报项目所列完成单位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重要依据，应在“对本项目技术创新和应用的贡献”一栏中，如实地写明本单位对申报项目做出的主要贡献，加盖单位公章。要求不超过 600 个汉字。

主要完成单位应按贡献大小排序，并必须保持与出具的技术评价证明文件相一致，数量应严格按限额数填报。申报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主要完成单位数依次不超过 7 个、5 个、5 个，特别优秀的特等奖不超过 10 个。

三、申报单位意见

“申报单位意见”填写内容包括：（1）根据项目技术创新点、技术经济指标、促进行业科技进步作用和应用情况，并参照相应奖种的条件写明意见和申报等级；（2）对单位、人员排序和前述技术内容的真实性负责；（3）由申报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名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四、推荐单位/推荐专家意见表

“推荐单位”填写内容包括：（1）根据项目技术创新点、技术经济指标、促进行业科技进步作用和应用情况，并参照相应奖种的条件写明意见和建议等级；（2）对申报单位、人员排序和前述技术内容的真实性负责；（3）加盖推荐单位公章。

“推荐专家意见表”填写内容包括：（1）根据项目技术创新点、技术经济指标、促进行业科技进步作用和应用情况，对申报项目进行评价；（2）对申报提出推荐意见和推荐等级；（3）专家签名（推荐专家一般为学会专家委员会委员）。

五、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评价简表

按照报奖项目类型，填写相应的广东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评价简表内容。

六、附件

附件是申报项目的证明文件和辅助评审材料，主要包括项目的“科技成果研究主报告”、“应用证明”、“技术评价证明”“知识产权证明”、其他证明。

具体要求如下：

1、“研究主报告”：指科技成果研究过程、进展和结果的报告，包括项目概况、引用标准、设计原则、实用性、创新性、可扩展性、研究目标及完成的主要技术指标、相关评价报告、质检报告、产生的知识产权（专利、论文、著作权等）、项目研究总结等；

2、“应用证明”：指由相关单位出具的生产证明、效益证明、技术转让合同、使用证明等证明文件，其内容应包括应用项目的名称、应用单位通信地址及邮编、应用单位负责人及联系电话、应用的起始时间、应用的具体情况及产生的经济、社会效益等，原则上应证明该项目已正式应用一年以上，并应由出具应用证明的单位加盖公章。原则上不超过 10 个应用证明。

3、“技术评价证明”：指申报项目在附件中提交的技术水平评价证书、评审证书、权威部门的检测证明及国家对相关行业有审批要求的批准文件等证明材料。对于申报项目涉及有审批要求的，如通信设备、标准等项目，必须提交相应的批准证明材料，否则不能提交评审。

4、“知识产权证明”：指国家发明专利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等知识产权证明的复印件。

5、“其他证明”：指有助于评价申报项目的其他证明材料，如：查新报告（附评价时的查新报告）、由财务部门出具的经济效益证明或由有关部门出具的社会效益证明、获奖证书、立项证明、发表论文等。